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含转移支付项目）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组织部（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合计	1,980.40	1,652.20		328.20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组织部	1,977.40	1,649.20		328.20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11.00	11.00			通过聘用编外辅助人员，进一步加强对开展组织工作的推进与保障，顺利完成既定的年度工作任务。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编外辅助人员聘用人数；实施周期指标值：≤2人；年度指标值：≤2人。2、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提高工作任务完成率；实施周期指标值：有效提高；年度指标值：有效提高。
购置经费	5.10	5.10			按实际情况，对部内的电子设备及家具设备进行购置，保障我部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购置设备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2台；年度指标值：≥2台。2、2-效益指标：21-经济效益：设备利用率；实施周期指标值：大于等于95%；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95%。
对口协作工作经费	1.50	1.50			构建我区与协作地区的协作机制更加健全、协作领域继续扩大、协作层次不断提高、协作方式更加多样。助力协作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资金使用率；实施周期指标值：不低于90%；年度指标值：不低于90%。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赴帮扶地区开展调研考察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帮扶省外被帮扶地区不少于1次，帮扶省内被帮扶地区不少于2次；年度指标值：帮扶省外被帮扶地区不少于1次，帮扶省内被帮扶地区不少于2次。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乡村振兴是否取得明显进展；实施周期指标值：是；年度指标值：是。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是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实施周期指标值：是；年度指标值：是。
2023年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12			1.12	下派选调生到村任职补助资金，激励选调生担当作为，引导和鼓励选调生在宣传落实政策、促进经济发展、联系服务群众、推广科技文化、参与村务管理、加强基层组织等方面认真履职，踏踏实实做事，实实在在做人，努力在基层做出一番业绩。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选调生参训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或以上；年度指标值：90%或以上。2、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选调生在村履职考核情况；实施周期指标值：顺利通过考核；年度指标值：顺利通过考核。
2024年度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穗财行〔2023〕108号）	24.24			24.24	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补助资金，激励选调生担当作为，引导和鼓励选调生在宣传落实政策、促进经济发展、联系服务群众、推广科技文化、参与村务管理、加强基层组织等方面认真履职，踏踏实实做事，实实在在做人，努力在基层做出一番业绩。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选调生补助人数；实施周期指标值：按实际到村市县选调生人数补助；年度指标值：按实际到村市县选调生人数补助。2、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经费使用范围；实施周期指标值：按规定范围使用，不直接发给个人。3、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经费及时下达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选调生在村履职考核情况；实施周期指标值：顺利通过考核；年度指标值：顺利通过考核。5、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选调生调研报告完成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6、3-满意度指标：31-服务对象满意度：到村选调生满意度；实施周期指标值：≥85%；年度指标值：≥85%。
组织工作经费	91.90	91.90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为最高原则，以忠诚为党护党、全力兴党强党为根本使命，以解决大党独有难题、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为重大任务，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部署，持续深入学习贯彻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牢记总书记赋予广州的使命任务，锚定“排头兵、领头羊、火车头”标高追求，坚定践行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锻造堪当“二次创业”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打造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人才服务首善之区，探索超大城市中心城区基层党建新路子，不断提高组织工作质量，为越秀高标准高质量建设老城市新活力引领区、打造高能级国际大都市核心区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培训完成率；实施周期指标值：大于等于95%；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95%。2、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基层党组织管理服务覆盖率；实施周期指标值：大于等于95%；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95%。
2024年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穗财行〔2024〕58号）	2.84			2.84	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补助资金，激励选调生担当作为，引导和鼓励选调生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在宣传落实政策、促进经济发展、联系服务群众、推广科技文化、参与村务管理、加强基层组织等方面认真履职，踏踏实实做事，实实在在做人，努力在基层做出一番业绩。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补助人数；实施周期指标值：按实际到村市县选调生人数补助；年度指标值：按实际到村市县选调生人数补助。2、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经费使用范围；实施周期指标值：按规定范围使用，不直接发给个人。3、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经费及时下达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选调生在村履职考核情况；实施周期指标值：顺利通过考核；年度指标值：顺利通过考核。5、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选调生调研报告完成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6、3-满意度指标：31-服务对象满意度：到村选调生满意度；实施周期指标值：≥85%；年度指标值：≥85%。
广州市重点产业人才开发培育工程工作经费	300.00			300.00	集中力量加强细分产业领域人才开发，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各区选定重点产业人才开发赛道；实施周期指标值：1个；年度指标值：1个。2、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经费及时下达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制定出台区级重点产业人才举措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每年每个区不低于1项；年度指标值：每年每个区不低于1项。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各区重点产业人才支持能力进一步强化；实施周期指标值：是；年度指标值：是。
2025年专项人才工作经费	1,528.00	1,528.00			按照上级统一部署，支持高层次人才发展。	1、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经费及时下达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
购置经费（AK）	11.70	11.70			据上级相关文件要求，本项目相关内容涉密，暂不进行绩效目标填报。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购置设备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大于等于2台；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2台。
广州市越秀区高层次人才发展中心	3.00	3.00				
人才发展工作经费	3.00	3.00			做好高层次人才服务工作，举办各类人才交流活动，持续优化人才服务路径，为人才发展提供保障。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活动开展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大于等于100场；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100场。2、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服务覆盖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